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3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83,790,33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弘控股	股票代码	0005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东明	林荣铭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1楼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1楼	
传真	(020)83603989	(020)83603989	
电话	(020)83603985	(020)83603995	
电子信箱	sdm@ghkg000529.com	lrm@ghkg000529.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I、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板块冷冻食品储藏供应业务、农牧板块畜禽养殖业务和教育板块教育出版物发行业务。

II、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食品板块采用"冷库+市场"经营模式,主要产品是提供冷藏仓储服务、商铺租赁服务以及冷冻肉类产品贸易,主要用途是为市场提供冷冻肉类食用。目前,肉类食品行业处于市场充分竞争阶段,公司在华南地区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农牧板块主要产品是种猪和种鸡,商品猪和商品鸡,主要用途为养殖、食用。公司养殖业务在广东地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

教育板块主要产品是发行中小学教材、幼儿教材和教辅,主要用途为供应学生学习之用,公司是广东省中小学免费教材发行的两个渠道之一。

III、经营模式

(1)食品板块的经营模式

食品板块的生产模式为提供冷藏服务和经营场地并对自营的冷冻肉类根据市场行情进行自购自销。采购模式为经过对冻肉市场行情的讨论判断,直接与上游厂家进行询价,根据已确定的采购品种进行采购。销售模式为直接批发销售给客户,价格随行就市。

(2)农牧板块的经营模式

农牧板块的生产模式为自繁自育。公司从事猪、鸡的品种繁育,种苗、商品肉猪和商品肉鸡生产销售等环节的管理。采购品种主要是饲料、疫苗和药品,采购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量和运输周期等因素确定,由各子公司根据生产需求直接与供应商签订合同进行采购。销售模式为直接批发销售给客户,价格随行就市。

(3)教育板块的经营模式

教育板块的经营模式是"以销定进"模式。采购模式是根据全省62家控股连锁公司的采购订单,集中汇总后对接上游出版社签订合同进行采购。销售模式是按最终确认的订单配送销售给控股连锁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394,669,520.30	3,019,284,993.64	12.43%	2,498,745,79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791,718.84	246,132,048.03	22.61%	167,163,64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692,044.52	243,656,057.76	20.13%	165,375,38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580,973.18	149,041,526.00	286.19%	127,238,19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2	23.81%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2	23.81%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4%	15.39%	1.25%	11.6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3,730,748,905.19	2,567,453,120.77	45.31%	2,108,396,86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5,122,628.83	1,701,709,942.99	14.30%	1,496,443,218.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0,854,322.09	1,016,131,259.04	707,365,737.37	1,160,318,20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63,784.92	112,981,208.05	88,712,030.55	56,834,6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553,038.48	108,283,047.97	87,325,986.14	54,529,97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719.15	236,473,703.56	56,632,327.54	309,648,661.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0%	300,669,932	1,410,412		
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7%	12,089,888	0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10,676,900	0		
鹤山毛纺织总厂床上用品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0,651	5,810,651		
刘保瑶	境内自然人	0.86%	5,000,000	0		
梁少东	境内自然人	0.72%	4,211,100	0		
元达信资本－工商银行－元达信腾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3%	2,510,200	0		
陈锡亮	境内自然人	0.43%	2,490,517	0		
鹤山市今顺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2,101,990	2,101,990		
曾松	境内自然人	0.35%	2,046,34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其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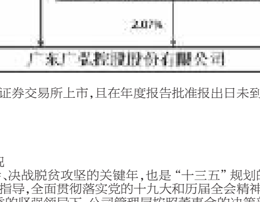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关键年,也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年,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历届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在各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带领全体员工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和"非洲猪瘟"疫情,制定"双防双控"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迎难而上,努力化解疫情影响,于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稳主业、重发展、促改革、强管理、亮品牌"为主线,全力践行广弘控股发展规划,经营业绩逆势增长,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9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43%;营业利润3.8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13%;利润总额3.9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6%;净利润3.3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61%。

(二)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1、夯实根基,扎实推进党建工作,认真落实党风廉政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党委领导班子的龙头作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强化廉政建设责任考评,健全意识形态体制机制,坚持突出党建引领,促进业务深度融合,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组织保证。

2、迎难而上,提质增效,经营业绩再创新高

面对疫情来袭,公司及下属各企业不等不靠,克服重重困难,在做好"双防双控"的同时,积极研究制订应对疫情影响的经营措施,稳步推进复工复产,迎难而上化解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稳定主业经营,开拓增量业务,狠抓生产质量,优化管理模式,切实履行保障民生社会责任,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丰收,并取得四个零发生成果: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非洲猪瘟疫情零发生、禽流感疫情零发生、新冠肺炎病例零发生。

(1)食品板块

在冻品市场波动较大的情况下,食品冷链企业积极分析研判市场走势,踩准市场节奏,灵活调整经营策略,将保储备与控风险相结合,2020年,在冷库吞吐量受疫情影响下降的情况下,实现冷藏服务收入、冻品贸易收入逆势、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食品冷链企业持续深耕发展"冷库+市场+贸易"经营模式。一是优化冻品贸易客户结构,拓宽销售渠道,积极取得广州酒家等团体单位定点供应商资质。二是加强市场管理,提升服务质量,通过给予部分物业租金减免和阶段性价格折让,稳定市场经营客户群体。三是不断强化自有品牌建设和品牌输出,加强"广食"牌精品小包装推广,完善外观设计,丰富产品种类,进一步拓展自有品牌冷冻肉产品的规模和销量;继续品牌输出管理诚晖冷库,增加冷库库容量,实现了业务增量。四是以弘品生活网上商城为依托,打造"互联网+"员工福利平台,引入常驻品牌供应商,逐步打造优质供应链资源。

(2)教育板块

报告期内,教育书店攻坚克难,圆满完成按时保质送书政治任务。面对中小学延迟复学、疫情防控初期运输受阻等难题,教育书店主动加强与教育主管部门及各地学校的沟通协调,积极解决运输配送难题,启动"送书到校,分书到生"配送方案,加班加点、连续奋战,按时保质将课本送到每位学生手中,圆满完成"课前到书,人手一册"的政治任务。同时打造优质教辅,提高教辅市场占有率。通过加强与各方合作,策划出版具有本土特色的优质教辅产品,并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服务,提高发行业绩。此外,利用信息化助力提升企业管理效率。新图书信息管理系统成功上线运行,实现财务业务一体化运作,强化财务人员对业务数据的实时核算及监控。报告期内,教育书店教材教辅发行规模持续增加,实现业绩稳定增长。

(3)农牧板块

生猪养殖业务。一是落实防控政策,保障生物安全。报告期内"非洲猪瘟"疫情防控依旧是生猪养殖的重点。公司下属种猪企业实行"双防双控"战略,实行生产区域全封闭式管理,构建以猪场为核心的四级生物安全防护圈,健全防疫软、硬件设施,强化全员防控意识,加强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实现了从点到面、从人到物,从根本上切断传染源,全面保障员工健康和猪场生产安全。二是优化销售渠道,提升服务质量。种猪企业积极拓展客户,优化客户群体,选择信誉良好、需求量较大的客户作为相对固定的合作伙伴,有计划地开展生产安排,形成了购销稳定的良好局面;严格落实客户回访制度,做好售后跟踪服务,提升了客户满意度。三是加强生产管理,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种猪企业更加注重精细养殖,规范采购管理流程,强化生产指标考核,实行猪群专管专养,提高了生产水平,降低了养殖成本,进一步提升广弘种猪的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生猪出栏上市数、生猪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种禽养殖业务。一是调整生产布局,稳定生产产能。为全力配合南海狮山地块搬迁,加强育种生产管理,南海种禽将南部地块的鸡舍进行生产布局调整,合理分布核心群种鸡,做好疾病防御工作,从源头上把控产品质量,守护企业生产命脉,同时顺应市场形势,迎合市场变化,调整生产节奏,稳定生产产能。二是加强产学研结合,提升企业竞争力。报告期内,南海种禽主动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力求满足细分市场需求,加强产学研结合,完善鸡苗产品结构,推出新品种"南海白"、研发快大型M4和M5终端父系,改良胡须鸡终端父系。报告期内,南海种禽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示,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顺利完成"国家肉鸡核心育种场"、"国家肉鸡良种推广基地"等国家级重要资质五年一次的核验工作。

3、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全力推动重点项目突破

(1)解决南海种禽"种鸡场"地块搬迁补偿收储问题,推进种禽产业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南海种禽完成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妥善解决"种鸡场"地块收储、搬迁补偿等所有相关问题,实现了城市发展和企业发展的互利共赢。同时,南海种禽积极推进原白坭基地改扩建项目,投产后将大幅提升种禽产业智能化、自动化养殖水平,承接狮山基地产能,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2)推进生猪规模化养殖项目落地及建设。为把握生猪发展机遇,充分挖掘内部资源,促进生猪产业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广食农牧共同投资设立兴宁广弘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拟建设规模化、智能化、绿色环保的生猪养殖基地。同时,积极推进建设广丰农牧公司智能数字化种猪繁育一体化项目,项目竣工达产后,预计可新增能繁母猪存栏2588头,预计年出栏优质二元种猪18000头、优质猪苗及商品肉猪42000头。

(3)推进食品冷链产业发展。一是积极谋划食品冷链智慧港项目地块选址工作,完善食品链布局,推动产业链发展,为未来做大做强食品冷链核心产业打好基础。二是启动中转二仓改造为低温冷库项目,进一步提升冷藏服务的规模,实现可持续发展。

(4)推进教育服务创新发展。一是参股在线教育公司。为顺应教育信息化、智能化趋势,教育书店与南方传媒投资公司等四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了广东南方子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全力打造"粤教服务云平台",探索教育行业的Costco模式,为广大学生家长及老师提供个性化学业提升辅导服务,实现家校社会一体、线上线下联动的教育辅导生态闭环。二是积极探索布局智能教育装备业务。探索利用自有渠道优势大力推广信息化产品,推进教育服务转型,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4、国企担当,保障民生,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食品冷链企业积极配合省级、市级政府的肉品供应保障工作,主动承担临时新增省级冻猪肉储备任务,全力配合、积极调拨出货,按政府相关部门通知要求投放省级储备冻猪肉,切实为保障市场供应、稳定市场价格发挥积极的作用。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对贫困地区的扶贫济困工作,下属电商平台接入精准扶贫端口,助力脱贫攻坚;教育发行企业按时保质完成"课前到书"政治任务;农牧企业为稳产保供贡献力量。

5、守正创新,笃行致远,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一是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规范选人用人,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壮大人才队伍,激活员工积极性和能动性。结合企业经营发展实际,健全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治理效能。持续强化风险控制,全面开展风险管理排查工作,规范经营管理操作。加强资金统筹管理,优化资金结构,充分利用支持政策,接受广弘资产提供的财务资助,有效实现降本增益。落实做好安全管理工作,强化安全意识,开展安全教育。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完成企业VI形象系统设计并运用。公司的持续努力获得了社会认可,荣获"2020年中国高成长企业奖"。

二是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贯彻落实学习《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始终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以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为目标,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实行现金分红政策,注重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通过开展"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及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等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多渠道多形式落实投资者保护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透明度,推动公司全面提高质量,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养殖模式的具体内容、模式的特有风险和模式变化情况

I、养鸡业

公司养鸡业的主要养殖模式:自繁自育和合作外购。自繁自育就是利用自有的种鸡进行产蛋、孵化,销售种鸡鸡苗或商品苗;合作外购就是由合作企业向公司购买父母代种苗并养殖至产蛋,由公司回购种蛋或商品苗,再进行孵化或销售。

合作的定价方式:协商并签订协议。

结算模式:种蛋、鸡苗质检后,双方确认验收单,于月底凭验收单合格数结算。

合作方的数量:两家,均分布于广东。

报告期末生物资产的数量、金额和平均残淘率:

	期末数量	金额	平均残淘率
自繁自育	26.99万套	698.17万元	0.47%
合作外购	0	0	0

II、养猪业

公司养猪业的主要养殖模式:自繁自育。自繁自育就是利用自有的种猪进行生产,销售种猪猪苗或商品苗。

	期末数量	金额	仔猪淘汰率
自繁自育	41257头	3014万元	8.24%

公司生猪期末数量41257头,其中仔猪27345头、育种猪6983头、能繁母猪5143头、阉公及盲肥猪1505头、后备种猪156头、种公猪125头。

(2)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疫病流行且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公布重大动物疫情。

(3)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冻品销售	1,427,084,153.31	23,303,832.89	1.63%	19.86%	-23.15%	-0.91%
冷库经营	85,901,004.13	36,831,337.51	42.88%	8.06%	-5.71%	-6.26%
物业出租	51,756,838.74	33,616,663.06	64.95%	-5.85%	3.23%	5.71%
种禽销售	61,371,956.76	-2,577,083.10	-4.20%	-50.51%	-104.95%	-46.15%
种猪销售	133,778,514.80	101,556,017.23	75.91%	81.87%	205.59%	30.73%
肉猪销售	13,815,549.80	7,903,103.94	57.20%	-32.46%	-33.22%	-0.65%
猪苗销售	119,670,574.40	83,143,629.09	69.48%	148.34%	240.47%	18.80%
肉禽销售	9,690,446.78	4,247,137.90	43.83%	-27.78%	-52.80%	-23.23%
加工肉制品销售	796,076.23	104,195.64	13.09%	-29.72%	-27.12%	0.47%
图书发行	1,488,658,471.33	411,010,843.52	27.61%	5.47%	-13.69%	-6.13%
酒类销售	306,076.54	73,352.02	23.97%	-57.05%	166.42%	39.46%
其他	1,839,857.48	33,906.84	1.84%	45.71%	128.01%	11.4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I、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与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020年4月1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预收款项	-74,268,934.09	
		合同负债	69,658,172.84	
		其他流动负债	4,610,761.25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单位: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100,377,609.35	
合同负债	94,553,372.99	
其他流动负债	5,824,236.36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①变更前后会计政策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新租赁准则。

②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II、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III、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77,332,830.73	3,063,896.64	-74,268,934.09		-74,268,934.09
合同负债		69,658,172.84	69,658,172.84		69,658,172.84
其他流动负债		4,610,761.25	4,610,761.25		4,610,761.25

于2020 年1 月1 日,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将与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69,658,172.84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4,610,761.25元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母公司当年年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兴宁广弘农牧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中山广食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出资一亿元,在梅州市兴宁市设立兴宁广弘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农牧公司),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广食农牧以自有资金出资6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有关设立广弘农牧公司的一切事宜。广弘农牧公司已于2020年7月2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作,并取得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广弘农牧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100%,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___

蔡 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文件方式、电子文件方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会7人,通讯方式参会2人,董事高宏波先生和夏斌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1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1-23。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1,791,718.84元,2020年合并未分配利润为653,238,431.46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66,454,110.50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结合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情况,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83,790,3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含税)人民币,不送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阅通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蔡飚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蔡飚先生回避表决。审议缪安民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缪安民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黄万兴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黄万兴先生回避表决。审议欧立民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刘汉林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陈增玲女士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苏东明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沈蔚涵女士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曾锦炎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陈子召先生2020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均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1-24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修订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1-25《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为强化下属企业独立发展意识,同时也为了满足粤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需要,确保其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拟同意粤桥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一年期授信融资,由公司为该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在上述 5000万元额度范围内,根据粤桥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办理贷款和提供担保等相关具体事宜,授权和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1-26《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公司定于2021年5月19日下午15:00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十一项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六项议案需向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报。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2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立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全票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认为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运行的实际情况,同意《2020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目前公司建立了不断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在经营活动中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具备合理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了公司经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修订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项议案尚需提交 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4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2、变更日期

2018 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1)新租赁准则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2)新租赁准则总体上继承了现行准则中有关出租人的会计处理规定,同时,根据承租人会计处理的变化,调整了转租出租人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和会计处理的有关规定。

(3)完善租赁的识别、分拆及合并等相关原则。新租赁准则对于租赁合同的合并、分拆和修改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例如,满足特定条件,出租人可以将多份合同合并为一份;合同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出租人应当将该合同包含的各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4)对特殊交易提供了更详细的指引。新租赁准则对于一些特殊交易,如售后回租、转租赁、符合投资性房地产定义的使用权资产等也提供了更详细的指引。

2、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说明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3、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会计准则等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修订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修订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5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控股或公司)于 2021年4月 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强化下属企业独立发展意识,鼓励其在市场经济的浪潮中不断发展壮大,同时为了满足粤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需要,确保其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拟同意粤桥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一年期授信融资,由公司为该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在上述 5000万元额度范围内,根据粤桥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办理贷款和提供担保等相关具体事宜,授权和担保期限一年。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1、公司全称: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82715703E

3、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7 日

4、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市莲路傍江西村段12号

5、法定代表人:谭桂利

6、注册资本:1500 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冷冻肉批发;海味干货批发水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油仓储、危险品仓储);物业管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许可经营项目: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酒类零售;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从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股权结构:广弘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粤桥公司 100 %股权。

9、企业信用情况: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该公司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0、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广弘粤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689.01	9,216.33
负债总额	8,119.73	8,513.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8,119.73	8,513.14
净资产	569.28	703.19
资产负债率	93.44%	92.37%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3156.47	3810.38
利润总额	482.90	182.41
净利润	489.50	133.9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粤桥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的一年期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认为:为强化下属企业独立发展意识,增强对下属企业的资本约束,鼓励其在市场经济的浪潮中不断发展壮大,同意为粤桥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融资授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年。该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粤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511万元(包括本次担保相应的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7511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6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9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或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通报事项:通报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202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先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传真或邮寄信函收到时间为准;股东登记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3)。

(二)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510030

联系人:苏东明

电话:(020)83603985 传真:(020)83603989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登记表(复印有效)

附件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9",投票简称为"广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注:本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我公司(本人)对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关于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融资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公章或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1-27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蔡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增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爱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3,852,363.76	510,854,322.09	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545,026.44	43,263,784.92	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264,606.45	42,553,038.48	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025,705.95	-27,173,719.15	-31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2.47%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61,268,978.96	3,730,748,905.19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6,051,339.98	1,945,122,628.83	2.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714.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912.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5,624.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520.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309.90	
合计	1,280,419.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0%	300,669,932	1,410,412		
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4%	17,186,589	0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	11,120,950	0		
梁少东	境内自然人	1.33%	7,760,000	0		
鹤山毛纺织总厂床上用品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0,651	5,810,651		
刘保瑶	境内自然人	0.86%	5,000,000	0		
曾松	境内自然人	0.44%	2,547,141	0		
元达信资本－工商银行－元达信腾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3%	2,510,200	0		
陈锡亮	境内自然人	0.43%	2,496,217	0		
鹤山市今顺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2,101,990	2,101,99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9,259,520	人民币普通股	299,259,520
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186,589	人民币普通股	17,186,589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11,120,950	人民币普通股	11,120,950
梁少东	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0,000
刘保瑶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曾松	2,547,141	人民币普通股	2,547,141
元达信资本－工商银行－元达信腾飞1号资产管理计划	2,5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0,200
陈锡亮	2,496,217	人民币普通股	2,496,217
陈辉	2,000,24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240
牟柏霖	1,964,682	人民币普通股	1,964,6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其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据	年初或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	备注
预付款项	69,748,040.69	13,191,388.75	428.74%	主要是本期末预付采购冻猪肉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034,625.04	7,578,538.75	71.99%	主要是本期末应收冻猪肉储备补贴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存货	724,231,149.81	544,985,169.51	32.89%	主要是图书业务与学校的结算进度放缓,存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9,608,564.33	51,898,527.86	34.12%	主要是支付智能数字化种猪繁育一体化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64,990,355.86	39,920,051.05	62.80%	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期新增租入办公用房及土地使用权,确认使用权资产比年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5,628,045.31	103,575,549.96	50.26%	主要是待结算免费教材发行费比年初增加导致
其他流动负债	8,643,741.71	5,824,236.36	48.41%	主要是本期按新收入准则确认的预收增值税同比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2,953,397.26	38,394,776.09	63.96%	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期新增租入办公用房及土地使用权,确认租赁负债比年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102,454.25	9,551,497.07	79.06%	主要是智能数字化种猪繁育一体化项目向银行借入工程款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480,172,876.45	359,620,574.81	33.52%	一是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冻品市场复苏,销售规模同比增加,结转成本相应增加;二是本期图书发行量同比增加,发行服务费相应增加。三是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实现销售收入直接相关的履约成本调到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707,824.00	1,058,917.68	61.28%	主要是上年同期因疫情影响享受税费减免,本期无该事项
研发费用	2,735,465.30	-	100.00%	主要是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93,013.85	82,757.14	-937.41%	主要是本期确认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6,164.68	-	100.00%	主要是本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9,796.32	123,607.66	-51.62%	主要是本期公益性捐赠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780,564.67	10,186,198.72	54.92%	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410,677.85	-5,880,772.63	59.01%	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增加,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25,705.95	-27,173,719.15	-315.94%	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额少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5,565.77	-1,317,916.79	-1279.11%	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4,863.78	105,626,605.37	-86.17%	主要是本期收到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现金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96,407.94	77,134,969.43	-251.16%	主要是上述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7,201,872.89	1,484,270,370.89	44.66%	主要是上述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广弘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广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广弘创投)的《关于增持广弘控股股份情况及实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广弘控股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价值成长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广弘控股投资者权益,广弘资产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弘创投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交易方式对广弘控股股份进行了增持,自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2月5日广弘创投以自有资金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广弘控股股份5,837,834股,占广弘控股总股本的1.000%,增持使用资金3705万元。同时,广弘资产及广弘创投拟对广弘控股实施增持计划,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深交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以自有资金增持广弘控股股份,累计增持广弘控股股份比例(含2020年12月28日至2021年2月5日已增持的股份)不低于广弘控股已发行总股本1%,不超过2%,即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5,837,903股,不高于11,675,806股。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至2021年8月4日止。

截止2021年3月31日,广弘创投持有广弘控股股份17,186,589股,累计增持广弘控股5,837,834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没有收到增持主体实施增持计划的最新进展情况。

2、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种禽)在南海种禽从化分公司的基础上,在广州市从化区出资15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广东南海种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有关投资设立广东南海种禽科技有限公司的一切事宜。

2021年2月9日,南海种禽设立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作,取得广州市从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和营业执照,核准南海种禽设立的子公司名称为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

3、2020年9月25日,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 "种鸡场"地块收储补偿事宜及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将南海种禽"种鸡场"757,916.94平方米(约1136.87亩)地块交由佛山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收储,根据评估机构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及各方商议谈判的结果,收储及补偿总金额为952,340,105元【其中南海种禽公司收储补偿金额为871,539,721元,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广弘食品集团)权益补偿金额为80,800,384元】;同意南海种禽公司、广弘食品集团与佛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广东佛高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并执行协议约定的事项,以完成"种鸡场"地块的土地收储、补偿及搬迁等工作。同日,各方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上述《关于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种鸡场"地块收储补偿事宜及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已于2020年10月12日经公司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的约定,2020年11月25日,南海种禽公司和广弘食品集团分别收到首期土地收储补偿款435,769,860.50元和首期权益补偿款40,400,192元, 占收储及补偿总金额的50%;2020年12月7日,南海种禽公司退还佛高控股支付的预付款人民币200,000,000 元(大写贰亿元整);2020年12月21日,佛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南海种禽公司、佛高控股三方就做好第一期收储土地的交接事宜签订了《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大学城西南面、佛山一环东面、桃园西路南面、广三高速北侧(第一期)土地交接确认书》,移交第一期土地(即北部地块)证载面积347320.99平方米,折合约520.98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南海种禽公司"种鸡场"地块收储补偿事宜正按《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约定执行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情况及增持计划的公告	2021年02月06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17
广弘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弘创投关于增持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2021年02月06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18
关于控股子公司南海种禽投资设立子公司进展暨广东南海黄种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2021年0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1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01日	广弘控股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对公司生产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2021年03月31日	广弘控股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对公司生产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___

蔡 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